

证券代码：837333

证券简称：中电高光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监事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收到董事武梦英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收到董事长武梦英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收到监事张翼宏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

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收到监事会主席张翼宏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监事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会主席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（二）辞职原因

因武梦英先生、张翼宏先生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职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将补选新任董事、监事。武梦英先生、张翼宏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、监事后生效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武梦英先生、张翼宏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前，武梦英先生、张翼宏先生仍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、监事职责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武梦英先生、张翼宏先生的辞呈。

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4 月 26 日